关于下达广东省2006年各类成人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通知

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发布日期 2006-11-10

来源 粤招〔2006〕23号

栏目 通知公告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eea.gd.gov.cn/tzgg/content/post_2220225.html

粤招〔2006〕23号

关于下达广东省2006年各类成人高校招生

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通知

各市招生办公室，各类成人高校：

经省招生委员会研究决定，2006年广东省各类成人高校招生各批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文化课总分）如下：

一、第一批录取院校

（一）专科升本科

理工类、经管类、农学类（高等数学、生态学基础科目组）

（脱产、函授、业余） 150分

其中： 中山大学：230分

理工医学类（医学综合科目组）

（脱产、业余） 180分

其中： 中山大学：230分

文史类、中医类（大学语文科目组）

（脱产、函授、业余） 200分

其中： 中山大学：300分

暨南大学：250分

广东教育学院（脱产）：290分

法学类（民法科目组）

（脱产、函授、业余）： 150分

其中： 中山大学：230分

教育类（教育理论科目组）

（脱产、函授、业余）： 150分

体育类（教育理论科目组）

（函授、业余）： 100分

艺术类（艺术概论科目组）

（脱产、函授、业余）： 120分

（二）高中起点本科

理工类（脱产、函授、业余）： 440分

文史类（脱产、函授、业余）： 440分

外语类（脱产、函授、业余）： 440分

艺术类（脱产、函授、业余）： 320分

二、第二批录取院校（高中起点专科脱产班）

理工类： 210分

其中： 华南理工大学：300分

中山大学、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240分

文史类： 220分

其中：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大学：330分

外语类： 180分

其中： 广州大学：300分

艺术类： 120分

其中： 广州美术学院：220分

三、第三批录取院校（高中起点专科函授、业余班）

理工类： 160分

其中： 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南方医学大学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210分

广东工业大学、广东药学院

广东化工制药职业技术学院、广州金桥管理干部学院

200分

文史类： 180分

其中： 中山大学：290分

广东工业大学：240分

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州大学、深圳大学：220分

华南师范大学、广东商学院、广东海洋大学：200分

外语类： 160分

其中： 中山大学、华南农业大学：270分

广东工业大学：240分

深圳大学、华南师范大学：220分

广州大学：200分

体育类： 120分

艺术类： 120分

其中：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大学：200分

广东省考试中心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八日